

2024年度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部  
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部门（单位） 概况

## 一、部门职责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成立于 1952 年 9 月 1 日，由建国初期的长沙市湘剧一、二、三、四团择优合并而成，原名为长沙市湘剧院，2012 年更名为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单位主要职责为：创作演出优秀湘剧剧目，为观众服务；保护、传承、发展湘剧文化，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湘剧的国家级保护主体。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单位内设机构包括：综合部、人事部、财务部、党群部、外联部、演出部、非遗部、创作研究部。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单位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本级。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66.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2,766.0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766.08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2,766.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b>总计</b>	30	2,766.08	<b>总计</b>	60	2,766.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2,766.08</b>	<b>2,766.08</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66.08	2,76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556.08	2,55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891.03	1,89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57.49	157.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51.29	5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6.28	456.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0.00	2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66.08	1,732.74	1,033.34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66.08	1,732.74	1,033.34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556.08	1,732.74	823.34	0.00	0.00	0.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891.03	1,732.74	158.29	0.00	0.00	0.00
2070108	文化活动	157.49	0.00	157.49	0.00	0.0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51.29	0.00	51.29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6.28	0.00	456.28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0.00	0.00	210.00	0.00	0.00	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90.00	0.00	19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66.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766.08	2,766.08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27</b>	<b>2,766.08</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2,766.08</b>	<b>2,766.08</b>	<b>0.00</b>	<b>0.00</b>
	<b>本年收入合计</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b>32</b>	<b>2,766.08</b>	<b>总计</b>	<b>64</b>	<b>2,766.08</b>	<b>2,766.08</b>	<b>0.00</b>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766.08	1,732.74	1,033.3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66.08	1,732.74	1,033.34
20701	文化和旅游	2,556.08	1,732.74	823.34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891.03	1,732.74	158.29
2070108	文化活动	157.49	0.00	157.49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51.29	0.00	51.2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6.28	0.00	456.28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0.00	0.00	21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90.00	0.00	19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2.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6.78	30201	办公费	5.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1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63.1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6.34	30205	水费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1.77	30206	电费	11.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88	30207	邮电费	0.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0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4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2	30211	差旅费	3.1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2.6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3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1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6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9.74	30216	培训费	0.2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8.9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75.0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2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8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2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8			
人员经费合计		1,604.82	公用经费合计				12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单位：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70	0.00	5.70	0.00	5.70	0.00	5.00	0.00	5.00	0.00	5.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2,766.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5.11 万元，增长 5.94%，主要是因为中心承办全国性大型活动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活动，财政增拨相关项目经费。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766.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66.08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766.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32.74 万元，占 62.64%；项目支出 1,033.34 万元，占 37.3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766.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5.11 万元，增长 5.94%，主要是因为中心承办全国性大型活动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活动，财政增拨相关项目经费。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66.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5.11 万元，增长 5.94%。主要原因是：中心承办全国性大型活动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活动，财政增拨相关项目经费。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766.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766.08 万元，占 100.00%。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39.4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76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37%，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

年初预算为 1839.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1.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4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的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2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的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2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的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0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的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对相关的支出进行了预算追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32.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04.8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2.6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66.78 万元。津贴补贴 18.15 万元。奖金 463.12 万元。绩效工资 206.3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1.7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0.8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0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4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2.65 万元。离休费 19.74 万元。抚恤金 8.97 万元。生活补助 175.0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93 万元。

**公用经费 127.9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7.38%，主要包括办公费 5.91 万元。水费 3.00 万元。电费 11.00 万元。邮电费 0.09 万元。差旅费 3.14 万元。维修（护）费 4.33 万元。租赁费 0.13 万元。培训费 0.24 万元。专用材料费 1.92 万元。劳务费 3.24 万元。委托业务费 5.00 万元。工会经费 5.82 万元。福利费 0.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8 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72%；与上年持平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遵照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修订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厉行勤俭节约。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合理有效配置公务用车资源，保证公务用车费用不超上年。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开支。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开支。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5.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72%；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开支。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开支。我中心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5.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主要是公务车油卡充值及日常维修保养支出，完成预算的 87.72%；与上年持平。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遵照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修订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厉行勤俭节约。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合理有效配置公务用车资源，保证公务用车费用不超上年。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开支。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无

公务接待费开支。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主要是没有发生的接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我中心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我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非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00 万元，用于召开 0 次会议；开支培训费 0.24 万元，用于开展事业单位人员培训。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5.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1.31 万元、政

府采购服务支出 4.4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0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台流动舞台车，用于送戏下乡演出；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4 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766.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766.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 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 0%。

## （二）绩效评价结果。

一是绩效自评结果。2024年度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2967.31万元,执行数2766.08万元,完成预算的93.2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加强文艺作品创作生产，铸造文艺精品。1、创排湘剧小戏《大归》。该剧2024年同时入围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和第八届湖南艺术节，获评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优秀剧目”，剧目编剧、导演入选“全国舞台艺术优秀节目创作扶持计划2025年“以人带戏”指导扶持项目，并入选2024年湖南省文化和旅游资金支持项目，获第八届湖南艺术节“田汉小剧目奖”。2、完成国家艺术基金大型资助项目湘剧《夫人如见》7场演出并顺利结项。

二是聚焦传统剧目复排与创新，推动湘剧非遗传承与发展。1、积极组织中心青年演职人员参与非遗传承剧目的挖掘、整理、创排工作，复排了《鸚鵡记》《金丸记》2部优秀传统大戏，《扫松》《古城会》《秋江》等14部折子戏，移植了《喜荣归》《游园》《活捉三郎》等14部折子戏，其中《鸚鵡记》参加第八届湖南艺术节获“优秀复排展演剧目”。2、积极推动“湘剧艺术体验新空间”打造。我中心拟整合现有场地资源，打造“湘剧艺术体验新空间”，推动湘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与发展，促进文旅深度融合。目前该项目已完成设计方案调整、明

确概算金额，正积极申报 2025 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争取财政资金支持。3、搭建了湘剧非遗文化 NAS 云库系统。保存、保护湘剧珍贵剧本及影像资料，实现非遗资料数据化、永久化保存。

三是深化文化惠民演出活动，推动湘剧文化惠民服务体系建设。精心开展“春之声”“夏之恋”“秋之颂”“冬之韵”文化惠民演出季，参与花田音乐会、杜鹃花艺术周、“长沙之夜”露天文艺晚会等文化惠民活动。截至 12 月 31 日，我中心已完成送戏下乡惠民演出 160 场、“戏曲进校园”活动 11 场、“公安夜校”授课活动 16 次。2024 年送戏下乡、进社区惠民演出剧目，其中湘剧剧目共计 50 个，对比 2023 年剧目库更新剧目为 20 个，更新率为 40%。

四是积极参加、执行国家、省市各大文艺赛事和文化宣传活动。1、积极参加 2024 长沙首届新春灯会、2024 文旅消费季暨长沙市第二届花田音乐节活动、长沙市杜鹃花艺术周暨大围山第十六届杜鹃花会开幕式等各项文旅活动；2、圆满完成 2023 长沙市杜鹃花艺术节系列演出工作，其中湘剧《夫人如见》获优秀剧目一等奖；湘剧《鸚鵡记》获优秀剧目二等奖；周帆获“杜鹃花”表演奖；邓茜等 3 人获“杜鹃花”青年戏剧大赛金奖；夏伊等 14 位青年演员、演奏员获“杜鹃花”青年戏剧大赛优秀演员、演奏员奖；3、在第八届湖南艺术节上，周帆、罗志勇荣获“田

汉表演奖”、江喻旺、夏伊荣获“田汉表演奖（复排）”；4、我中心首次执行全国性艺术展演活动----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于2024年10月16日至28日在长沙成功举办，本次展演活动由文化和旅游部、省人民政府主办，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司、省文化和旅游厅、市人民政府联合承办。展演汇聚全国28个省份55家艺术院团、700多名参演人员，共计55部作品参演，共组织了13场演出及直播。展演期间还举办了11场“一场一评”，开展了小戏小品创作专题研讨会，举行了湖南省优秀曲艺节目专场演出、原生态船工号子邀请展演等特色活动。闭幕式上，通过专家们评选，其中我中心创排的湘剧《大归》等42个作品获评“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优秀作品”，颁发了入选“全国舞台艺术优秀节目创作扶持计划”作品证书。展演还评选了若干优秀作品和若干个优秀编剧、导演、作曲纳入“全国舞台艺术优秀节目创作扶持计划”和2025年“以人带戏”指导扶持项目。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是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从整体情况看，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和预算控制率均较好。但项目支出方面，部分项目指标执行率不高，主要是在执行全国性活动时，存在一些临时突发性事件，费用报销不及时，导致资金支付率不高，未能准确反映当年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二是预算编制不够细化，经济科目分类不够准确，部门之间

沟通不够充分，财务与业务数据共享不及时，导致预算存在多次调整。

三是少数部门对资产配置及资产管理方面不够重视，年度计划不够全面细致，导致调整次数过多。

四是编制采购预算的实际操作过程中，由于项目存在多变性、临时性，导致采购预算不够完善，需在年中、年末进行单独调整预算，且采购方式较单一，不够多元化。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压实管理责任。不断强化绩效目标用款导向，管好用好财政资金。

二是定期召开财务与业务部门的沟通会议，业务部门应及时向财务部门反馈项目实施过程中资金需求变化和进度情况，财务部门根据业务信息及时调整资金支付计划，优化预算编制流程，及时共享财务与业务数据，确保资金支付及时性和准确性。

三是提高各部门对资产管理的重视程度，财务部门和资产管理部门对各部门提交的资产配置计划进行严格审核，确保资产配置计划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减少因资产配置计划不合理而导致的调整次数。

四是整合部门采购需求、分类细化采购预算，项目需求发生变化时，业务部门应及时向财务部门提出预算调整申请，加强对采购方式的研究，根据项目特点，灵活选择多种采购方式。

###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中心将针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采取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并落实到位，扎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强化预算编制依据，预算需设定清晰、量化、可行的绩效目标；二是动态调整部门内部之间支出结构，统一预算编制和管理；三是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对重大项目实行事中绩效监控，对照绩效目标，及时发现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四是修订完善内控及绩效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各环节责任，细化管理流程。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纳入长沙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长沙市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附件 4

## 2024 年度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成立于 1952 年,由长沙市湘剧一、二、三、四团合并而成。被列为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长沙湘剧的国家级保护单位,肩负着湘剧艺术传承与创新的重任。

中心汇聚了众多实力雄厚的创作及演出人才,包括国家级非遗传承人曾金贵,国家级非遗传承人、“梅花奖”“文华奖”得主曹汝龙,一级演员、“五个一批”优秀人才、省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罗志勇,“文华音乐创作奖”得主王守信,一级舞美师徐兴嘉,一级演员、2024 年全国戏曲表演领军人才、湖湘青年英才周帆,“文华导演奖”宋纪刚等。

中心保留并传承了《白兔记》《金印记》《琵琶记》《拜月记》《金丸记》等经典传统剧目。同时,近年来也积极创新,先后创排了《布衣毛润之》《铸剑悲歌》《古画雄魂》《酒村长》《苏秀才》《护国》《田老大》《望母台》《夫人如见》等数十部大型剧目,荣获中宣部和湖南省“五个一工程”奖、“文华新剧目奖”、国家舞台艺术精品工程资助剧目。其中《古画雄魂》两次晋京献礼十七大、十八大,赴台湾进行文化交流并参加纪念抗战胜利 70 周年全国巡演;《护国》荣获 2016 年度国家艺术基金资助,2017 年受邀参加国家大剧院建院十周年展演。2018 年《田老大》《望母台》同时入选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琵琶上路》入选 2022 年全国地方戏精粹展演,《琵琶·四折》《打猎》入选 2023 年第二届全国高腔优秀剧目展演;《夫人如见》入选 2023 年度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荣获第十八届中国戏剧节优秀剧目、第

八届湖南艺术节“田汉大奖”；《大归》荣获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优秀作品”、第八届湖南艺术节“田汉小剧目奖”。市湘坚持扎根生活、服务人民，每年惠民演出百余场，是长沙文艺惠民工作的中坚力量。

现有在编人员 55 人，离退休人员 31 人，另有劳务派遣人员 37 人。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额为 2766.0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额为 2766.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32.74 万元，项目支出 1033.34 万元。

2024 年整体支出使用方向包括艺术表演团体支出、文化活动支出、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文化创作与保护支出、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等方面。

2024 年整体支出主要内容：一是保障中心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补贴、社保、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差旅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二是为完成其特定工作任务而发生的项目支出。

2024 年整体支出涉及范围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资本性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中，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人员经费支出 1604.82 万元，公用经费 127.92 万元。

人员经费支出含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两方面。工资福利支出 1372.18 万元中，包括基本工资 266.80 万元，津补贴 18.15 万元，奖金 463.12 万元，绩效工资 206.3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21.7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60.8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0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6.4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2.6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64 万元，其中离休费 19.74 万元，退休费 172.05 万元，抚恤金 8.97 万元，生活补助 2.9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93 万元。

公用经费 127.92 万元，包括办公费 5.91 万元、水费 3 万元、电费 11 万元、邮电费 0.08 万元、差旅费 3.14 万元、维修费 4.33 万元、租赁费 0.13 万元、培训费 0.24 万元、专用材料费 1.92 万元、劳务费 3.24 万元、委托业务费 5 万元、工会经费 5.82 万元、福利费 0.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8 万元。

(3)“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5.7 万元，实际支出 5 万元，与上年的决算数 5 万元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 万元，与上年的 5 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保证公务用车费用不超上年。

## **(二) 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项目安排合理规范，不存在“散、小、乱”现象；未多头申报、重复安排资金；不存在通过“化整为零”的方式逃避政府采购；不存在不按专家评审结果确定项目的情况；市财政

部门采用国库集中支付方式下达项目资金，专项资金到位率达 100%，2024 年中心支出项目金额共计 1033.34 万元。

##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支出 1033.34 万元中主要是商品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商品服务支出 963.62 万元，资本性支出 69.72 万元。

具体使用明细如下：

（1）艺术表演团体支出 158.29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综合专项支出方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及新剧目创作经费等，其中差旅费 1.45 万元，专用材料 5 万元，劳务费 54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2.6 万元，大型修缮 65.24 万元。

（2）文化活动支出 157.49 万元，主要用于送戏下乡进社区补助等方面，其中专用材料 4.00 万元，劳务费 130.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5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8.49 万元。

（3）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90 万元，主要用于送戏下乡进社区及扶持地方戏曲、长沙市戏曲进校园等方面，其中差旅费 2.46 万元，租赁费 4 万元，劳务费 120.90 万元，委托业务费 10.00 万元，其他交通费 8.3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4.34 万元。

（4）文化创作与保护支出 51.28 万元，主要用于湘剧《夫人如见》展演经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项等方面，其中专用材料费 4 万元，劳务费 3 万元，委托业务费 38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5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78 万元。

（5）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56.28 万元，主要用于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等方面，其中差旅费 1.99 万元，租赁费 30.67 万元，专用材料费 3.28 万元，劳务费 52.04 万元，委托业务费 41.5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0.64 万元，其他商品

服务支出 315.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7 万元。

（6）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资金支出，其中租赁费 16.77 万元，劳务费 3.23 万元。

###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中心建立健全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廉政责任制，明确各方在项目决策程序和执行过程中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2）项目立项、预算编制和采购等严格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和中心实际需求，经中心领导班子集体决策，决策过程及各方意见均形成书面文件，与相关资料一同归档保管。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中心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对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的专项进行专款专用，按规定标准开支。对项目资金编制预算，经费严格按我中心财务管理暂行规定“先申请，后审批，再使用”的程序审批和执行，预算发生调整的按程序报批。达到政府采购和公开招标限额的，严格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未达到限额的，由中心根据内控制度选择采购方式择优选择供应商。项目完成及验收后按合同条款支付。

### （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建立健全单位内控制度体系，严格按照本中心制定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长沙市财政局印发的《长沙市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办事，进一步规范了预算绩效管理，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单位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中心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合理编制资产配置预算，对预算配置内的资产，按规定进行资产登记。对于报损资产执行国有资产处置制度，履行审批手续，规范处置行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我中心各类不同资产由专人负责，资产购置、管理、处置均有专人按规定进行申报，定期盘点，集中处置，确保资产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一）本部门“四本预算”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4年，我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文艺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聚焦阵地建设、聚力改革创新，高质量完成了市委、市政府和市文旅广电局部署的工作任务。

**加强文艺作品创作生产，铸造文艺精品。**一是创排湘剧小戏《大归》。该剧今年同时入围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和第八届湖南艺术节，获评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优秀剧目”，剧目编剧、导演入选“全国舞台艺术优秀节目创作扶持计划2025年“以人带戏”指导扶持项目，并入选2024年湖南省文化和旅游资金支持项目，获第八届湖南艺术节“田汉小剧目奖”。二是完成国家艺术基金大型资助项目湘剧《夫人如

见》7场演出并顺利结项。

**聚焦传统剧目复排与创新，推动湘剧非遗传承与发展。**  
一是积极组织中心青年演职人员参与非遗传承剧目的挖掘、整理、创排工作，复排了《鸚鵡记》《金丸记》2部优秀传统大戏，《扫松》《古城会》《秋江》等14部折子戏，移植了《喜荣归》《游园》《活捉三郎》等14部折子戏，其中《鸚鵡记》参加第八届湖南艺术节获“优秀复排展演剧目”。二是积极推动“湘剧艺术体验新空间”打造。我中心拟整合现有场地资源，打造“湘剧艺术体验新空间”，推动湘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与发展，促进文旅深度融合。目前该项目已完成设计方案调整、明确概算金额，正积极申报2025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争取财政资金支持。三是搭建了湘剧非遗文化NAS云库系统。保存、保护湘剧珍贵剧本及影像资料，实现非遗资料数据化、永久化保存。

**深化文化惠民演出活动，推动湘剧文化惠民服务体系建设。**精心开展“春之声”“夏之恋”“秋之颂”“冬之韵”文化惠民演出季，参与花田音乐会、杜鹃花艺术周、“长沙之夜”露天文艺晚会等文化惠民活动。截至12月31日，我中心已完成送戏下乡惠民演出160场、“戏曲进校园”活动11场、“公安夜校”授课活动16次。2024年送戏下乡、进社区惠民演出剧目，其中湘剧剧目共计50个，对比2023年剧目库更新剧目为20个，更新率为40%。

**积极参加、执行国家、省市各大文艺赛事和文化宣传活动。**一是积极参加2024长沙首届新春灯会、2024文旅消费季暨长沙市第二届花田音乐节活动、长沙市杜鹃花艺术周暨大围山第十六届杜鹃花会开幕式等各项文旅活动；二是圆满

完成 2023 长沙市杜鹃花艺术节系列演出工作，其中湘剧《夫人如见》获优秀剧目一等奖；湘剧《鹦鹉记》获优秀剧目二等奖；周帆获“杜鹃花”表演奖；邓茜等 3 人获“杜鹃花”青年戏剧大赛金奖；夏伊等 14 位青年演员、演奏员获“杜鹃花”青年戏剧大赛优秀演员、演奏员奖；三是在第八届湖南艺术节上，周帆、罗志勇荣获“田汉表演奖”、江喻旺、夏伊荣获“田汉表演奖（复排）”；四是我中心首次执行全国性艺术展演活动——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至 28 日在长沙成功举办，本次展演活动由文化和旅游部、省人民政府主办，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司、省文化和旅游厅、市人民政府联合承办。展演汇聚全国 28 个省份 55 家艺术院团、700 多名参演人员，共计 55 部作品参演，共组织了 13 场演出及直播。展演期间还举办了 11 场“一场一评”，开展了小戏小品创作专题研讨会，举行了湖南省优秀曲艺节目专场演出、原生态船工号子邀请展演等特色活动。闭幕式上，通过专家们评选，其中我中心创排的湘剧《大归》等 42 个作品获评“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优秀作品”，颁发了入选“全国舞台艺术优秀节目创作扶持计划”作品证书。展演还评选了若干优秀作品和若干个优秀编剧、导演、作曲纳入“全国舞台艺术优秀节目创作扶持计划”和 2025 年“以人带戏”指导扶持项目。

## （二）部门资产管理和开展业务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心固定资产原值 862.26 万元，无形资产原值 426.33 万元。建立健全了资产管理制度，合理配备并节约、高效使用资产，保障了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成立了由一把手负总责的资产管理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本单

位资产的采购、分配、使用、清查、维护过程中的监督任务。

**（三）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重点项目实施绩效情况**

**（1）运行成本方面：**根据市直相关工资标准支出人员经费，不超范围不超标准；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压减一般性支出相关规定，坚持厉行节约，遵守国家财务管理规定，重大重点支出坚持事前审批，严格执行一般性支出标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2）管理效率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本中心制定的《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财务管理制度（试行）》、《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试行）》等相关规章制度，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制定和完善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水平。

**（3）履职效能方面：**

一是强化党建引领，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支部完成了新一届支委换届选举。支部书记、支委成员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抓实党员理论教育，带头讲述“微党课”。全年共召开党员大会4次，支委会议12次，结合业务工作开展实践活动12次。二是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以廉政警示教育为依托，组织观看《忠诚与背叛—2023湖南正风反腐警示录》、《持续发力 纵深推进》等警示教育片，创排小品《清风书记》等作品推进清廉文化

建设；严格把关新创剧目价值导向，确保积极正确的价值观导向，积极做好市委巡察反馈相关问题整改。三是对《公章管理制度》《排练制度》等10余项内部管理制度及各部门岗位职能职责进行了修订完善；每月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每季度领导班子带队进行安全检查，全年开展安全知识培训6次、消防应急演练2次。四是开展了为期三天的专业技能考核，从专业技能、理论知识问答、才艺展示三个方面，对53位演职人员进行了全面细致的评审，进一步提升演职人员的专业能力，实现以考促功的目标。

#### **（4）社会效应方面：**

一是中心深入偏远地区和乡村（社区）进行惠民演出，对长望浏宁四个区县（市）乡镇街道实现全覆盖。2024年我中心完成160场送戏下乡惠民演出活动，观众人次累计六万余人次。送戏下乡惠民演出活动的实施，将百姓喜闻乐见的优秀剧目送到基层，丰富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增强了社区凝聚力和文化氛围。

二是由中心执行的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演，线下剧场平均上座率高达88%，近7000名观众现场观演，线上直播观看量超800万人次，打破地域限制，让全国乃至全球的观众都能通过网络实时观看展演，极大地拓展了艺术传播范围；展演得到新华社、中国文化报等40余家重量级媒体和50余家地方媒体联合报道，推出报道120余篇，点击量超60万，提高了此次展演影响力、长沙曝光度和城市知名度。展演成功营造出浓厚且良好的社会文化氛围，不仅吸引更多市民走进剧场，也培养了公众对文化艺术的欣赏水平，为文化艺术的长期繁荣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社会基础。

三是“长沙湘剧”微信公众号全年推送 92 篇、视频号全年推送 26 条，关注量持续增长，有效提升了湘剧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联合运达汇推出“长沙腔调”沉浸城市秀跨界活动，受长沙晚报邀请带长沙各级新时代好少年探访湘剧中心，参与湖南农大学生拍的湘剧宣传视频、芒果 TV《我们的名字叫“建国”》“谭建国：只要够热爱 湘剧不会老”、经视观察《小戏不小》采访等活动，吸引更多媒体和市民关注湘剧。

四是湘剧《夫人如见》精选文章登录《中国戏剧》。中央电视台戏曲频道于 2025 年 1 月 8 日转播湘剧《夫人如见》，助推湘剧走向更广阔的舞台，为更多的观众所熟知和喜爱。

#### **（5）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

一是致力湘剧传承与发展，中心青年人才培养成效突出。1 人入选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2024 年全国戏曲表演领军人才培养计划，为本届培养计划湖南唯一入选者；推荐 1 人参加中国剧协“新时代戏剧英才培养工程”2024 年表演专业高级研修班；十余名优秀青年演员、演奏员、舞美人员积极完成了 2024 年度长沙市杜鹃花人才工程申报；新增 2 人为长沙市第五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二是重视专业技术的精进与职称评定工作。今年共有 3 名干部职工评为副高职称，2 名干部职工评为中级职称，为人才队伍建设注入了新的活力。

#### **（6）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扎实开展文艺创作及文艺活动，非遗保护传承工作持续提升，从广大市民参与度来看，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0%以上。特别是首届全国小戏小品展

演活动得到了领导高度重视，我中心认真筹备、高效协作、优化服务，圆满完成协办任务，受到参演和观演各方一致好评，荣获文旅部颁发的“优秀协办单位”奖。

##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从整体情况看，基本支出预算完成率和预算控制率均较好。但项目支出方面，部分项目指标执行率不高，主要是在执行全国性活动时，存在一些临时突发性事件，费用报销不及时，导致资金支付率不高，未能准确反映当年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二是预算编制不够细化，经济科目分类不够准确，部门之间沟通不够充分，财务与业务数据共享不及时，导致预算存在多次调整。

三是少数部门对资产配置及资产管理方面不够重视，年度计划不够全面细致，导致调整次数过多。

四是编制采购预算的实际操作过程中，由于项目存在多变性、临时性，导致采购预算不够完善，需在年中、年末进行单独调整预算，且采购方式较单一，不够多元化。

##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压实管理责任。不断强化绩效目标用款导向，管好用好财政资金。

二是定期召开财务与业务部门的沟通会议，业务部门应及时向财务部门反馈项目实施过程中资金需求变化和进度情况，财务部门根据业务信息及时调整资金支付计划，优化预算编制流程，及时共享财务与业务数据，确保资金支付及时性和准确性。

三是提高各部门对资产管理的重视程度，财务部门和资

产管理部门对各部门提交的资产配置计划进行严格审核，确保资产配置计划的合理性和可行性，减少因资产配置计划不合理而导致的调整次数。

四是整合部门采购需求、分类细化采购预算，项目需求发生变化时，业务部门应及时向财务部门提出预算调整申请，加强对采购方式的研究，根据项目特点，灵活选择多种采购方式。

####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中心将针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采取切实可行的整改举措并落实到位，扎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按照统一部署，在局门户网站公开我中心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接受社会监督。

####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长沙市湘剧保护传承中心

2025年4月15日

